

# 中共郑州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党组文件

郑法党组〔2016〕10号

签发人：张江涛

---

## 关于魏建强等5名同志任职的通知

各处（室）、行政复议中心：

根据职位空缺和实际工作需要，经办党组研究，决定任命：

魏建强同志为郑州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纪检组副组长（正科级）；

徐斌斌同志为郑州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综合处副处长（副科级）；

付明磊同志为郑州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行政执法监督协调处主任科员；

吴燕平同志为郑州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行政诉讼处副主任科员；

杨治均同志为郑州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行政执法监督协调处副主任科员。

任职时间以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备案时间为准。

